

证券代码：831067

证券简称：根力多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监管工作提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《关于对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工作提示》

收到日期：2025 年 4 月 21 日

生效日期：2025 年 4 月 21 日

作出主体：全国股转公司

措施类别：监管工作提示

涉嫌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	-
王淑平	董监高	董事长、控股股东/实际控制人
李超	董监高	董事会秘书

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：

信息披露违规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涉嫌违法违规事实：

根力多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收到山东菏泽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出的应诉通知书，涉案金额 8100 万元，占挂牌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4.43%。2025 年 4 月 9 日，根力多补充披露上述事项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根力多未能及时披露上述重大诉讼，违反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信息披露规则》）第四十六条的规定，构成信息披露违规。

董事长王淑平、董事会秘书李超未能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违反了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三条的规定，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监管工作提示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监管工作提示不会对公司的财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（四）不存在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落实，切实履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保证信息披露真实、完整、准确、及时，杜绝该类情况再次发生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对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工作提示》

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2 日